

竹書紀年集證

竹書紀年集證卷五十

江都陳逢衡學

補遺下

附錄瑣語
師春繳書

而韓若山立

衡案韓世家索隱引紀年韓山堅賊其君而韓若山立今本紀年于烈王二年賊哀侯下無此五字考若山卽懿侯紀年又謂之共侯年表作莊侯其實一人非懿侯之上又有共侯也梁曜北曰考紀年書韓山堅賊其君哀侯序共侯及懿侯于一年之內而史無

共侯註家俱缺不言余疑共侯卽莊侯韓山堅史所
云韓嚴也山堅賊哀自立未及一年便卒懿侯嗣位
憫先君之被害恨篡臣之未誅遂削其年而不書斯
固情理之至正豈得議其非乎梁氏此論蓋亦未覈
夫旣憫先君之被害恨篡臣之未誅而削其年矣焉
得又加以美謚乎共莊之號宜非山堅所得而掠也
况世家明云而子懿侯立與索隱引紀年而韓若山
立合不得以山字偶合遂謂若山卽山堅也試觀竹
書烈王六年旣書韓共侯又書韓懿侯若則所謂若

者卽韓若山也若山卽懿侯也焉得謂卽韓山堅乎
宋桓侯璧兵立

衡案宋世家休公二十三年卒子辟公辟兵立索隱
曰紀年作桓侯璧兵則璧兵諡桓也洪本補此條于
烈王三年据年表烈王四宋辟公元年余案辟兵是
辟公而桓侯則易城盱也索隱引作桓侯璧兵誤

魏武侯卒

衡案年表烈王五魏武侯十六明年爲惠王元年魏
世家武侯十六年卒索隱曰紀年云武侯二十六年

卒今以其說推之魏文侯卒于安王十五年則十六年爲魏武侯元安王二十六年陟則魏武侯十一年也又烈王七年陟則魏武侯十八年也若武侯立二十六則當卒于顯王八年而今本烈王六年己爲梁惠成王元年則武侯焉得有二十六乎蓋十六也二字當衍又案晉世家靜公二年魏武侯韓哀侯趙敬侯滅晉後而三分其地索隱曰紀年魏武侯以桓公十九年卒夫晉桓公十九則烈王二年也是爲魏武侯之十三然其說亦非當從年表烈王六年爲惠王

元年與今本紀年合若韓世家索隱引紀年武侯二十
十一韓滅鄭哀侯入于鄭二十二年晉桓公邑哀侯
于鄭蓋一以鄭乙君二十一訛爲武侯二十一以烈
王二年訛爲武侯二十二也余謂索隱引紀年最爲
紕繆不可依據閱者當分別觀之

燕簡公卒

衡案趙紹祖謂燕世家索隱引紀年簡公後次孝公
當在顯王二年洪本補于烈王五年俱誤蓋皆未合
燕世家索隱前後總校故也案世家簡公十二年卒

獻公立索隱云王邵案紀年簡公後次孝公無獻公此孝公前之簡公也又滑公三十一年卒釐公立是歲三晉列爲諸侯索隱云案紀年作文公二十四年卒簡公立十三年而三晉命邑爲諸侯又釐公三十年卒索隱云紀年作簡公四十五年卒此文公後之簡公也不得混作一人今檢竹書王命魏趙韓爲諸侯在威烈王二十三年當燕簡公之十三年越明年王陟爲簡公十四年又歷元王二十六年爲簡公四十年算至烈王五年爲簡公四十五年是簡公之卒

當補書于此然不得如洪氏謂卽孝公前之簡公也
孝公前之簡公當卒于敬王二十七年

宋易城盱廢其君辟而自立

衡案宋世家辟公三年卒子剔成立索隱曰王邵案
紀年宋易城盱廢其君璧而自立今檢竹書無此語
孫本補于顯王十四年以顯王十二年有宋桓侯來
朝事順數至十四年爲三年以求合世家辟公三年
卒之文不知六國年表紀宋辟之元于烈王四年算
至顯王十四則爲宋辟十八年矣案竹書顯王十二

年書宋桓侯大事紀云以年攷之卽剔成故吳氏國策註以桓爲剔成也蓋剔旣弑君故加以惡諡曰辟公不必諡法定有此字也殺其君辟余定以爲當補于烈王之時其顯王十二之宋桓公來朝蓋桓公剔成旣立之十三年也孫以宋桓侯爲君辟故誤係于顯王十四年當從洪本補于烈王六年梁玉繩曰易成盱三字各本訛爲剔成盱盱是其名盱封於易城之地因以爲號焉

晝晦

衡案開元占經一百一引紀年惠成王元年晝晦今本無此二字洪本補于烈王六年

鄴師敗邯鄴師于平陽

衡案水經濁漳水注引紀年梁惠成王元年鄴師敗邯鄴師于平陽者也今考梁惠元年是周烈王六年孫之騷補此條于烈王七年我師伐趙圍蜀陽下又註云鄴有平陽城平陽韓郡水經注引竹書梁惠成王元年此一條今本無之寰宇記臨漳縣有平陽故城竹書梁惠成王敗邯鄴之師于平陽是也余案孫

本旣云惠成元年則不當補于烈王七年又所補据
水經注引作鄴師邯鄲師于平陽誤趙紹祖引作次
于平陽亦誤攷此年有趙成侯韓懿侯伐我葵事鄴
當作鄭謂韓也原文當作敗鄭師邯鄲師于平陽方
是

兩骨于赤鞮

衡案孫之騷補此條于顯王八年下註曰路史註引
紀年梁惠成王八年兩骨于赤鞮後國饑兵疫內記
云是謂陽消今本無然惠成八年乃顯王六年孫補

于八年誤又案鞞補鼎切音鞞刀室也與此不合廣
韻府移切音卑牛鞞縣名在蜀亦與此不合惟集韻
云蒲糜切音皮本作郛案左傳二十三年齊伐晉戍
郛邵廣韻郛邵晉邑則兩骨之在郛地無疑其曰赤
郛者或亦當時赤狄雜處其地故以取名未可知也

晉取泣氏

衡案御覽一百六十三引紀年梁惠九年晉取泣氏
太平寰宇記四十四引同又國名紀云紀年梁惠九
年晉取泣氏卽汲書趙獻子城泣氏者今檢竹書梁

惠九年當顯王之七年無晉取泣氏事且紀年自烈
王六年韓趙遷晉桓公于屯留以後更無晉事矣此
焉得云晉取乎唯顯王十七年有晉取元武濩澤之
語此晉字亦係訛舛不可據案泣氏屬趙在上黨紀
年惠王八年伐邯鄲取列人取肥九年與邯鄲趙榆
次楊邑則取泣氏當卽在此時蓋顯王之七年也晉
字疑衍或曰顯王十七之晉取元武卽泣氏蓋泣以
脫去水旁而爲元武與氏又以形相似而誤耳事在
惠成十七年諸書引此脫去十字故云九年亦通

東周惠公傑薨

衡案六國年表周顯王九徐廣曰紀年東周惠公傑
薨今本紀年無此六字案考王封其弟于河南是爲
桓公桓公卒子威公立威公卒子惠公立是爲西周
惠公顯王二年又封少子班于鞏以奉王號是爲東
周惠公皇極經世云東周惠公卒子傑嗣則傑又東
周惠君班之子也第不知何以三代俱謚惠公案國
策有文君卽呂氏春秋淮南子人表所稱昭文君皇
極經世以爲名傑則傑自謚昭文而徐廣以爲惠公

傑者誤也疑此時是東周惠公班薨不當云傑又韓子內儲下有公子朝周太子也又有弟公子根則不知于東西兩惠公之行輩親疎何若矣

遣將龍賈築陽池以備秦

衡案洪本補此于顯王十三年下註云太平寰宇記九引竹書紀年曰梁惠王十五年遣將龍賈築陽池以備秦水經濟水注云竹書紀年梁惠成王十二年龍賈築長城于西邊自亥谷以南鄭所城矣竹書云是梁惠王十五年築也與此條合今補衡案洪說大

錯寰宇記所云遣將龍賈築陽池以備秦卽紀年之
龍賈帥師築長城于西邊魏西邊近秦故築長城以
備之特一云梁惠王十二一云十五者此係寰宇記
誤讀水經而然案水經引竹書梁惠王十二築長城
于西邊是一事此魏築長城又云自亥谷以南鄭所
城矣竹書云是梁惠王十五築也又係一事此蓋韓
築長城與魏無涉故水經注于此條下又引郡國志
曰長城自卷逕陽武到密者是矣此其說顧寧人先
生亦曾論之案日知錄云史記秦本紀魏築長城自

鄭濱洛以北有上郡蘇秦傳說魏襄王曰西有長城之界竹書紀年惠成王十二年龍賈築長城于西邊此魏之長城也後漢志卷有長城經陽武到密此韓之長城也今以韓築長城混作魏事遂以魏築長城移在惠成王十五年並致水經注上下文義不分吾故曰寰宇記誤讀水經而然也乃寰宇記既誤讀而後人又不分晰竟合兩事爲一遂謂此條當補于顯王十三年則既與龍賈築長城于西邊之語重複而又置韓築長城于不問豈非事實顯白羣相迷惑哉

余謂此條當註于顯王十年下兼正寔字之失而另
補韓築長城事于顯王十三年方合特水經自亥谷
以南數語乃依約竹書之辭今不知其原文何若矣
邯鄲四墮室多壞民多死

衡案開元占經一百一引紀年惠成王十六年有此
條當顯王之十四年據年表爲趙成侯二十年時魏
與趙構難邯鄲幾失故有是異

徐州子期

衡案田完世家索隱云田臣思國策作期思紀年謂

之徐州子期蓋卽田忌也此條紀年當是顯王十五年齊田期伐我東鄙下註田期與徐州子期當是一人若以田臣思期思田忌與田期徐州子期並爲一人當不盡然齊威王曰吾吏有黔夫者使守徐州豈黔夫卽田期以其曾守徐州故謂之徐州子期耶

公會齊宋之圍

衡案水經淮水注引紀年梁惠成王十八年齊侯使楚景舍來求成公會齊宋之圍今本紀年有上句無下六字事具載顯王十六年然此當在顯王二十七

年齊田盼及宋人伐我東鄙圍平陽下所謂齊宋之圍是也若惠王十八年圍襄陵尚有楚衛二國不僅齊宋也否則當與齊宋圍煮棗是一串事

齊宣王殺其王后

衡案田完世家王邵引紀年云宣王八年殺其王后此事疑誤据世家桓公稱公威王稱王則王后似謂宣王之母威王之妃矣然考孟子至齊最久諄諄勸王反復開道蓋欲王之行王政也如有弑母之事爲天下之大惡孟子將勸他國舉兵誅之不暇而顧反

欲輔之爲湯武乎此其必不然者也否則王后二字
傳寫錯誤當是齊之大夫名姓也邵不知王后二字
係訛字故與桓公弑其君母連類而及乃於桓公則
曰弑於宣王則曰殺何猶是躬行大逆也而書法乃
若是之異乎準以殺其大夫曰殺之例則王后之爲
誤文有斷然者洪本補此條于顯王十八年是謂宣
王真有此事矣誤而且顯王十八年据年表是齊威
王二十八年洪補于此不知何据張本補於魏襄王
之六年當今本竹書隱王之二年据年表是年爲齊

潛王十一年依大事記是年當爲齊潛王之元年亦與
索隱引紀年宣王八年之說不合總之人卽不信齊
宣爲中主斷不能不信孟子爲大賢夫里名勝母會
子不入邑號朝歌顏淵不舍孟子者顏會之亞也而
乃以泰山巖巖氣象日屈于躬行大逆之人依依不
忍舍去有是理乎或曰紀年齊之威宣二王互舛此
宣王八年弑其王后當是威王而惠王後元十三年
會威王于甄又當作宣王威王爲桓公之子故王邵
引紀年此條連敘于桓公弑其君母之下也然以此

解宣王無是事信矣而亦有不可通者田午未嘗稱王則桓公之配何云王后吾故曰王后爲誤文而準以殺其大夫之例則當爲齊之大夫名姓無疑也

衛將軍文子爲子南彌牟

衡案周本紀瓚曰汲冢古文謂衛將軍文子爲子南彌牟其後有子南勁朝于魏後惠成王如衛命子南爲侯水經注汝水注引與此同又漢書武帝紀注臣瓚曰汲冢古文謂衛將軍文子爲子南彌牟其後有子南固子南勁紀年勁朝于魏後惠成王如衛命子

南爲侯案此條瓚註多一子南固不知係汲冢原書
有此抑亦瓚說添設也而今本紀年只有王如衛命
子南爲侯事在顯王十九年其衛將軍文子爲子南
彌牟瓚語係依約之辭今不知其原文何若矣其事
當在子南爲侯前一百餘年案大戴禮有衛將軍文
子篇盧辯曰文子衛卿也名彌牟世本曰衛靈公生
昭子郚郚生文子木左傳以爲彌牟也案魯哀二十
五年傳稱公孫彌牟又有奪南氏邑之語杜註謂南
氏子南之子公孫彌牟也又彌牟字子之亦見哀二

十五年傳杜註云子之公孫彌牟文子也又哀二十
六年傳衛悼公立南氏相之卽彌牟然則子南其氏
彌牟其名子之其字將軍文子則其職與諡也跡其
與褚師比公文要司寇亥作亂于衛侯輒之時踰年
立蒯曠庶弟公子黜爲悼公据左傳在哀公二十五
六年間則當在元王之末貞定王之初而年表則又
曰魯悼公十二年爲衛悼公元年時爲貞定王十四
年然其說誤當從左傳爲是

勁朝于魏

衡案此四字見上瓚引然以爲在王命子南爲侯之前疑非秦本紀昭襄王八年魏公子勁爲諸侯魏當作衛蓋卽子南勁也秦昭襄王八年爲赧王十六年當魏襄王之二十年而紀年終其朝魏當卽在此年矣今以其事考之子南彌牟相衛悼公在魯哀公二十五年當年表元王之末年厥後貞定王二十八年陟又考王十五年陟又威烈王二十四年陟又安王王二十六年陟又烈王七年陟再算至顯王十九年共計一百二十年而惠王命子南爲侯則此所命之

子南氏當爲彌牟之曾孫簡子瑕之孫檀弓疏文子
生簡子瑕乃自此以後又閱三十年顯王陟又慎覲
王六年陟又閱隱王十六而公子勁爲諸侯相隔五
十二年則勁當又其支派也焉得如瓚說連敘于子
南爲侯之前乎

韓姬弑其君悼公

衡案韓世家昭侯十年韓姬弑其君悼公索隱曰紀
年姬亦作玘竝音羊之反姬是韓大夫王邵亦云不
知悼公何君也又年表顯王二十韓昭侯十韓姬弑

其君悼公索隱曰姬亦作妣同音怡韓之大夫姓名也弒其君悼公案韓無悼公所未詳也梁曜北曰案世家均有此語徐氏測議以爲史誤蓋韓昭時申子爲相政治修明豈容亂臣恣橫而昭侯在位又寧有一國二君之理韓先稱侯後稱王無所爲公更無諡悼者悼公之非韓君明甚索隱疑悼公爲鄭之嗣君而鄭滅于韓已三十年尚何嗣君哉若以韓姬卽李斯傳之韓妃而妃爲韓安之相自昭侯十年至王安滅幾一百二十年此時烏得有韓妃况妃相安而安

亡實未嘗弑安并不可以安當悼也史詮及經史問
答亦謂此句是誤文宜芟之余謂韓姬乃別一韓大
夫非韓玘也悼公非韓君也攷三晉遷晉靜公于屯
留後之十二年鄭取屯留靜公遷爲家人又歷十一
年爲昭侯十年疑悼公卽靜公至是被弑也各國之
君有二諡者甚多靜公在位二年而遷故又諡悼衡
案梁氏之說頗得其旨然謂韓姬乃別一韓大夫亦
非案韓姬當卽是昭公韓爲姬姓故云韓姬其君者
史記之靜公也靜公雖微然于韓姬有君臣之誼故

曰其君

改名徐州謂之上邳

衡案楊升庵曰戰國策註引汲冢紀年下邳遷于薛
改名徐州左氏作舒說文作邾今作徐趙紹祖曰案
史記魯世家索隱引紀年下邳遷于薛改名徐州水
經泗水注引紀年邳遷于薛改名徐州孟嘗君傳正
義引下邳遷于薛改名徐州惟正義作惠成王三十
年前今本一年而今本無改徐州語又春秋地名攷
畧云案竹書紀年梁惠成王三十一年邳遷于薛謂

之上邳而今本亦無謂之上邳四字疑高氏添設非紀年有此文也

秦與魏戰岸門

衡案秦本紀孝公二十二年封鞅爲列侯號商君二十四年與晉戰雁門索隱曰紀年云與魏戰岸門此云雁門恐聲誤也又下云敗韓岸門蓋一地也尋秦與韓魏戰不當遠至雁門也今考竹書孝王封衛鞅在顯王二十八年則與魏戰岸門自當補于顯王三十年孫本補于二十七年誤年表秦孝公二十三與

晉戰岸門前本紀一年然亦當顯王三十年

鄭昭侯武薨次威侯立

衡案韓世家昭侯二十六年卒子惠宣王立索隱曰
紀年鄭昭侯武薨次威侯立今由紀年韓若山推之
爲烈王二年懿侯立十二年卒爲顯王六年昭侯立
二十六年卒爲顯王三十二年索隱又云紀年威侯
七年梁惠王會威侯于巫沙今考紀年會巫沙在顯
王三十八年正鄭威侯之七年也又云威侯七年與
邯鄲圍襄陵十月鄭宣王來朝梁此則索隱之誤夫

既與趙圍魏襄陵豈未踰年而卽朝梁乎案今本紀年圍襄陵在顯王三十三年蓋威侯立之次年也當梁惠王之三十五年而鄭宣王來朝梁則在隱王元年當魏襄王之五年焉得混合爲一年事乎至孟嘗君列傳田嬰與韓昭侯魏惠王會齊宣王于東阿索隱引紀年當惠王後元之十一年則尤誤夫以紀年推之顯王三十二已爲昭侯二十六若惠王後元十一則顯王四十四也昭侯不將三十有八年乎恐不足信而洪頤煊據此反謂威侯實有與梁惠王會巫

沙之事是未知平阿之會不當在惠王後元十一年也据年表會平阿在顯王三十四昭侯卒在顯王三十六蓋以昭侯元在顯王十一故算至顯王三十六爲昭侯二十六也若以紀年推校之顯王七年已爲昭侯元年則算至顯王三十二已足二十六年之數較年表前三年此則史記竹書微有不同處若如索隱之說則大相懸遠而且與紀年前後諸事不相符合大約索隱引紀年最爲錯謬閱者毋爲所惑也乃洪頤煊旣據索隱之言謂梁惠王後元十一年韓昭

侯猶在昭侯卽于是年卒則當補此條于顯王四十
四年不知又何故補于顯王四十八則是旣欲強合
惠王後元十一之說而又欲牽附威侯七年來朝之
文故兩岐其見而卒無當也張本補此條于惠王之
二十九年亦誤夫惠王之二十九則顯王之二十七
也今以顯王七年爲昭侯元年計之是昭侯立二十
一年卒也與世家立二十六年不合

韓昭侯之世兵寇屢交

衡案韓非列傳索隱引紀年有此二語蓋亦約舉之

辭非紀年本有是文而今本脫也案紀年顯王十七年王會鄭釐侯于巫沙是爲昭侯元年九年秦師伐鄭十一年魏惠王釋宅陽之圍歸釐于鄭十四年秦公孫壯伐鄭圍焦十六年惠王以韓師敗諸侯師于襄陵二十三年魏章帥師及鄭師伐楚二十四年魏敗韓馬陵此年誤當在惠王二年時爲韓懿侯二十六年穰疵帥師及鄭孔夜戰于梁赫鄭師敗逋三十一年秦蘇胡帥師伐鄭韓襄敗秦蘇胡于酸水而三十三年鄭威侯已見則是韓昭侯卒于顯王三十二與世家昭侯二十

六年卒合統計二十六年內共用兵七次是則索隱所謂韓昭侯之世兵寇屢交也

秦取我焦

衡案國名紀焦宏農陝是本北虢之上陽晉滅之下註云紀年魏襄王六年秦取我焦今案竹書魏襄王六年當周隱王二年無此事惟顯王四十一有秦歸我焦曲沃之文夫秦旣歸我焦則必先爲秦取可知據此則當爲顯王三十九年秦取我汾陰皮氏後之脫文也蓋由顯王三十四年魏惠改元稱一年順數

至三十九年正惠王改元之六年羅氏注謂是襄王
誤洪本補于隱王二年蓋又以羅氏而誤也否則卽
秦本紀惠文王後元十一年樗里疾攻魏焦降之之
事然惠文王後元十一據年表當紀年襄王之五年
非六年也

齊威王薨

銜案孟嘗君列傳索隱引紀年梁惠王後元十五年
齊威王薨嬰初封彭城此乃索隱之誤據年表顯王
二十六齊威王三十六而明年爲齊宣王辟彊元年

威王蓋以三十六卒也與世家合則當在梁惠王二
十八年卽依通鑑作齊威王四十六年亦當在惠王
後元三年不得至十五年也。○附案田完世家索隱
曰案紀年梁惠王乃是齊湣王爲東帝秦昭王爲西
帝時此時梁惠王改元稱一年未卒也子案梁惠王
卒于慎靚王二年其時爲秦惠文王後元六年非秦
昭王時也而秦昭王十九年與齊同稱帝則齊湣王
二十六年也年表爲三十六事在赧王二十七惠王
己死三十七年安得至是方改元乎索隱所引此等

貽誤不淺識者辨之

嬰初封彭城

衡案此五字見孟嘗君列傳引說見上史記項羽本紀項王都彭城正義曰徐州縣然則嬰初封徐州之彭城蓋即使守徐州之境故齊策云楚威王戰勝於徐州欲逐嬰子於齊也後又以全薛之地封之薛卽六國時徐州今嬰封彭城而曰初封者蓋對後封薛而言也

王會韓昭侯齊宣王于平阿○會齊威王于郵

威王當作宣王

衡案孟嘗君列傳宣王七年嬰與韓昭侯魏惠王會
齊宣王東阿南盟而去索隱曰紀年當惠王後元之
十一年作平阿又云十三年會齊威王子甄與此明
年齊宣王與梁惠王會甄文同但齊之威宣二王文
互舛不同也據此則平阿之會當補于顯王四十四
年郵之會當補于顯王四十六年然予案田完世家
宣王七年與魏王會平阿南明年復會甄正義曰沛
郡平阿縣也魏世家惠王三十五年與齊宣王會平
阿南三十六年復與齊王會甄與年表合則魏惠王

之三十五三十六兩年也無緣遲至惠王後元十一年與十三年而且甄之會卽在會平阿後一年予疑紀年本有會平阿會甄之文而惠王後元之十一年十三年則索隱推校而失之也乃張本旣以索隱之言爲據遂補平阿之會甄之會于惠王後元十一年十三年而洪本則僅補郵之會一條于顯王四十七年其平阿之會但序說于顯王四十五年之下而不據補予以今本紀年推校惠王後元之十一年十三年則顯王之四十四四十六也若四十五四十七則

惠王後元之二十四矣

說集韻音
絹同郵

衛平侯卒子孝襄侯立

衡案洪本補此條于顯王四十四年下注云史記衛

世家平侯八年子嗣君立索隱曰樂資據紀年以嗣

君即孝襄侯今據年表補然余案樂資所云不知當

日原文何若當闕疑為是或即楮里疾圍蒲下之注

未可知案國策秦拔衛之蒲胡衍謂楮里疾正衛嗣

君時事

四月齊威王封田嬰子薛

威王當
作宣王

衡案孟嘗君列傳田嬰相齊十一年宣王卒湣王卽位三年封田嬰于薛索隱曰紀年以爲梁惠王後元十三年四月齊威王封田嬰于薛夫梁惠後元十三則顯王之四十六年也據六國年表顯王四十八齊湣王三封田嬰于薛則梁惠王後元之十五年矣梁曜北曰案嬰之封薛此與世家孟嘗傳竝在湣王三年國策亦在閔王時實則宣王二十二年索隱引紀年梁惠後元十三年四月封嬰較史先一歲未知孰是而國策吳註謂嬰封在威王之世當梁惠前十三

年疑紀年誤書殊不然國策于宣王前十餘年尚稱
嬰子安得言威王封之而所云受薛于先王者乃宣
王也余案梁氏此說甚合據六國表顯王二十七年爲
齊宣王元年算至顯王四十六爲梁惠王後元十三
實當齊宣王之二十年紀年前史記二年若從年表
世家在湣王三年則宣王之二十二年矣史記宣王
十九年大事記謂宣王二十九年

十月齊城薛

衡案國策靖郭君將城薛以客進海大魚之諫而止

今據索隱引紀年有十月齊城薛之文是靖郭君終不以此言而止也孟子齊人將築薛卽此事四書摭餘說曰後漢書志薛本六國時曰徐州在今滕縣之南薛河北有大城田文所築也孟嘗君列傳田嬰相齊十一年宣王卒湣王卽位三年而封田嬰于薛索隱曰紀年以爲梁惠王後元十三年四月齊威王封田嬰于薛十月齊城薛與此文異余以經揆之孟子是年在滕也孟子適滕在去齊之後前所見者己是宣王則此時安得更有威王是紀年以爲威王者誤

也孟子去滕之魏去魏復之齊後所見者仍是宣王則此時安得先有湣王是史記以爲湣王者亦誤也然則經所云齊人當指宣王蓋威滅邳以封成侯忌宜滅薛以封庶弟嬰至是而奚仲之祀始斬也

薛子嬰來朝

衡案孟嘗君列傳索隱引紀年梁惠王後元十四年薛子嬰來朝則當在顯王四十七年洪本補此條于四十八年誤後隱王十五年薛侯來會王于釜邱卽此薛子嬰也齊策又稱薛公

碧陽君之諸御產二龍

衡案開元占經一百十三引紀年今王四年有此條
當在慎觀王六年然合觀紀年正文無此不經語也
當是瑣語之文碧陽二字費解山海經東山經云孟
子之山其上有水出焉名曰碧陽郝懿行疑碧陽君
卽斯水之神余謂碧陽君當亦如留侯世家倉海君
之類蓋亦東夷君長也或曰碧陽是辟陽之誤

趙召公子職于韓立以爲燕王使樂池送之

衡案趙世家武靈王十年齊破燕燕相子之爲君君

反爲臣十一年王召公子職于韓立以爲燕王使樂池送之徐廣曰紀年亦云爾集解曰燕世家子之死後燕人共立太子平是爲燕昭王無趙送公子職爲燕王之事當時趙聞燕亂遙立職爲燕王雖使樂池送之竟不能就索隱曰燕系家無其事蓋是疎也今此云使樂池送之必是憑舊史爲說是紀年之書其說又同則裴駟之解得其旨而梁氏史記志疑深非之竝云職爲王時在噲死之後昭王未立之前職立二年卒始立昭王據此則十七字當補於隱王元年

齊師殺子之醢其身後

魏救中山塞集胥口

衡案趙紹祖于隱王元年下注曰案戰國燕策蘇代說燕王決宿胥之口下鮑彪引徐廣曰紀年魏救中山塞集胥口不知何年附此又洪頤煊補此條于顯王三十一年下注曰史記蘇秦列傳集解引紀年曰魏救中山塞集胥口索隱云紀年作胥蓋亦津名鮑彪國策注引作魏救中山是集解所引本脫中字以上趙洪二說如此是當作魏救中山塞集胥口矣然竊

疑中山前滅于魏文侯十七年趙以常莊談之策請
公子傾爲正妻因復封中山厥後百餘年而再滅于
趙武靈王二十五六年間如以此條爲在魏文侯得
中山之後則當在威烈王之世如以爲在武靈王滅
中山之時則當在隱王十四五年而一次于隱王元
年一次于顯王三十一年俱不可解且所引二句上
下事實不貫據水經淇水注云宛水東南入淇水淇
水右合宿胥故瀆瀆受河于頓邱縣故蘇代曰決宿
胥之口魏無虛頓邱卽指是瀆也又元和郡國志云

定州春秋時白狄之國戰國時爲中山國與六國並稱王後爲趙武靈王所滅中山之地方五百里秦趙郡鉅鹿二郡之地漢高帝分置常山中山二郡是則中山之地與宿胥遼絕何由魏救中山而塞集胥口乎然則救中山爲一事塞集胥口又爲一事方台而特不能作是解者案此條所引出徐廣之說而史記如南監本汲古閣本及評林本俱作救山寨集胥口是徐廣所引本無中字非傳寫偶脫也奚以明其然也案吳師道校本國策引徐注紀年曰敖山寨集胥

口則知敖誤作救而又添魏中二字遂作魏救中山
云云今以國策考之秦正告魏曰我舉安邑塞女戟
韓氏太原卷下軹道道南陽封冀兼包兩周乘夏水
浮輕舟強弩在前鉅戟在後決滎口魏無大梁決白
馬之口魏無濟陽決宿胥之口魏無虛頓邱今案所
謂滎口白馬濟陽宿胥頓邱大率皆春秋時衛地至
戰國屬魏故索隱曰虛頓邱地名與酸棗相近正義
曰虛謂殷墟今相州所理則合之徐所引敖山正當
其地考小雅搏獸于敖傳云敖鄭地今近滎陽又左

傳十二年晉師在敖郟之間注云敖郟二山在滎陽縣西北又地理通釋云滎陽漢屬河南今鄭州滎陽滎澤二縣蓋滎澤本衛地卽衛懿公與狄戰處也而敖山在滎水之北故徐引以注國策及蘇秦列傳若云魏救中山則與此無涉而魏救山三字又不成文理今當從作敖山爲是第上文必有一二闕字今不可考矣

齊宋圍煮棗

衡案此條見韓世家徐廣引說見下然以爲齊湣王

十二年而又連敘于敗屈丐下者蓋據田完世家湣
王十二年攻魏而又有魏王謂韓馮張儀賁棗將拔
齊兵又進之語也然世家湣王七年與宋攻魏敗之
觀澤而十二年攻魏只齊一國並無宋余以爲此條
當在湣王七年實當隱王之八年洪本補此條于隱
王三年據年表是年爲湣王十二年

楚景翠圍維氏韓宣王卒秦助韓共敗楚屈丐

衡案韓世家襄王十二年太子嬰死公子咎公子蟣
蝨爭爲太子時蟣蝨質于楚蘇代謂韓咎曰蟣蝨亡

在楚楚王欲內之甚今楚兵十餘萬在方城之外公
何不令楚王築萬室之都雍氏之旁韓必起兵以救
之公必將矣公因以韓楚之兵奉蟣蝨而內之其聽
公必矣必以楚韓封公也韓咎從其計楚圍雍氏韓
求救于秦于是楚解雍氏圍徐廣曰秦本紀惠王後
元十三年周赧王三年楚懷王十七年齊湣王十二
年皆云楚圍雍氏紀年于此亦說楚景翠圍雍氏韓
宣王卒秦助韓共敗楚屈丐又云齊宋圍煮棗皆與
史記年表及田完世家符同然則此卷所云襄王十

二年韓咎從其計以上是楚後圍雍氏赧王之十五年事也又說楚圍雍氏以下是楚前圍雍氏赧王之三年事以上徐說如此余案秦本紀所云惠文王十三年以及紀年之說是韓宣惠王二十一年蓋前圍雍氏也至韓襄王十二年公子咎公子蟣蝨爭立韓咎從其計韓求救于秦並是後圍雍氏事徐廣分而爲二誤矣案韓世家韓宣惠王二十一年與秦共攻楚敗楚將屈丐斬首八萬于丹陽徐廣注曰圍景座也景座卽景翠字音轉誤世家又云是歲宣惠王卒

据年表爲赧王三年秦惠王後元十三也故秦本紀
惠王後元十三年云庶長章擊楚于丹陽虜其將屈
匄斬首八萬又攻楚漢中取地六百里置漢中郡楚
圍雍氏秦使庶長疾助韓卽此事當時秦兵兩道並
進一使庶長章伐楚擊丹陽一使庶長疾助韓往雍
氏是楚因秦之伐而圍韓雍氏秦又因雍氏之圍而
往助韓也然則前圍雍氏蓋卽楚世家懷王十七年
所謂秦大敗我軍甲士八萬虜我大將軍屈匄之時
也後圍雍氏又卽楚世家懷王二十九年所謂秦復

攻楚殺我將軍景缺之事也相距凡十二年今以前
圍雍氏爲赧王三年事記之則景缺之殺正赧王十
五年事也楚世家與竹書合今本紀年有赧王十五
年之楚入雍氏而無赧王三年之事洪本補此條于
隱王三年張儀卒下

楮里疾圍蒲不克秦惠王薨

衛案楮里疾卽樛里子秦本紀之嚴君疾紀年之公
孫爰楮樛二字聲之轉爰疾二字形之訛而嚴君則
其封號也蓋如鞅封商君之類史記樛里子傳秦武

王卒昭王立樗里子又益尊重昭王元年樗里子將
伐蒲蒲守恐請胡衍胡衍爲蒲謂樗里子曰公之攻
蒲爲秦乎爲魏乎爲魏則善矣爲秦則不賴矣夫衛
之所以爲衛者以蒲也今伐蒲入于魏衛必折而從
之魏亡西河之外而無以取者兵弱也今并衛于魏
魏必彊魏彊之日西河之外必危矣且秦王將觀公
之事害秦而利魏王必罪公於是遂解蒲而去還擊
皮氏皮氏未降又去索隱曰紀年云楛里疾圍蒲不
克而秦惠王薨事與此合案秦惠文王據年表卒于

赧王四年而今本紀年隱王八年有秦公孫爰帥師
伐我皮氏之事疑又一事在圍蒲不克四年之後不
得因楮里疾卽公孫爰遂謂圍蒲一役卽隱王八年
伐皮氏之事也張本連敘于翟章帥師救皮氏之下
洪本補此條于隱王九年俱誤豈未考秦惠文王卒
之年耶夫惠文卒于後元十四是魏襄王之八年非
隱王之八年也張本係于魏襄王十二年亦誤

秦內亂殺其太后及公子雍公子壯

衡案穰侯傳索隱曰秦本紀云昭王二年底長壯與

大臣公子爲逆皆誅及惠文后皆不得良死又案紀年云秦內亂殺其太后及公子雍公子壯是也據此則惠文后之卒誠如本紀所云不得良死矣而穰侯傳乃有先武王死之文疑誤又穰侯傳云武王卒諸弟爭立唯魏冉力爲能立昭王昭王卽位以冉爲將軍衛咸陽誅季君之亂徐廣曰年表曰季君爲亂誅索隱曰案季君卽公子壯僭立而號曰季君衡案季君猶云季子指諸弟而言非獨指壯也壯未嘗嗣位何云僭立趙紹祖引于赧王十年下注曰史在昭王

二年則推校當在此年洪本同張本補于襄王十四年

齊師伐趙東鄙圍中牟

衡案此條見漢書音義臣瓚引孫本補于赧王十二年余考田完世家湣王元年至四十年並無伐趙之事唯宣王十一年與魏伐趙趙決河水灌齊趙世家肅侯十八年亦云齊魏伐我決河水灌之大約俱在顯王末年洪本補于顯王三十一年不知何據又案水經渠水注及左傳定九年傳正義並敘瓚引紀年

之說然水經注以爲中牟在濕水之北而正義則以爲在溫水之上余考趙世家獻侯治中牟下注引瓚語則云中牟當潔水之北疑溫濕二字皆傳刻之誤也索隱曰此趙中牟在河北非鄭之中牟正義曰案五鹿在魏州元城縣東十二里鄴卽相州蕩陰縣西五十八里有牟山蓋中牟邑在此山側也全謝山曰有河南之中牟有河北之中牟張守節以鄴西牟山爲趙中牟者近之趙一清曰方輿紀要中牟地在湯陰縣西五十里此卽河北之中牟也

夷門之東卽侯嬴抱關處

以上補遺終

衡案聞人訥甫古詩箋於王維夷門歌下引竹書紀年有此十字真目不見古書者矣紀年終于今王二十年今王者襄王也而魏無忌爲昭王少子爲安釐王異母弟其封爲信陵君與侯嬴交俱在安釐王之世紀年焉得錄侯嬴抱關之事他如倪魯玉注哀江南以逸書王子晉解爲紀年董斯張廣博物志又以殷祝解爲紀年俱當亟爲刊正以復紀年之舊庶不致有桃僵李代之嫌也

舜放堯於平陽。○昔堯德衰爲舜所囚復偃塞丹朱使不與父相見

衡案舜放堯於平陽劉知幾史通禘說篇以爲汲冢瑣語文又見疑古篇兩引俱同而昔堯德衰數語則張守節五帝紀正義所引竹書云云也廣宏明集十一引汲冢竹書云舜囚堯於平陽取之帝位今見有囚堯城趙紹祖曰其言不似紀年本文此論甚確知幾定以爲瑣語信也蓋瑣語與紀年同出汲冢並是竹書後人不能分析往往誤稱如此路史云小成陽

在成陽西北五十里隸於河南有山曰成陽穀林在
其下小成陽以山得名乃堯葬所在有堯之故名焉
卽庸俗所云囚堯城者蓋其遜位之後作遊於此此
宵人所以得迹其近似而誣焉何以龜之莊周之書
極天下之譎者也其讓王之說至有堯不慈舜不孝
等語而未嘗有篡竊之一言使差有之周肯不言哉
韓非戰國之從橫自賈者也其說疑曰姦人之事其
君其諷一而語同世主說其言而不之辯則姦人逾
反而說之曰古之明王非長幼弱也皆聚族逼土而

求其利也因曰舜逼堯禹逼舜而自顯其名也田成子宋子罕皆是物也嗟乎以韓非之輩猶能破其說於處士橫議之時而今之學士不能毆其於聖哲清明之日可謂智乎羅氏此論足破囚堯之妄今檢竹書帝堯八十九年作遊於陶九十年帝遊居於陶一百年帝陟於陶堂堂正正之文有何詭異而後世乃不復置辨直以瑣語當紀年可怪也又羅莘註云鄆城東北五里有堯城竹書紀年以爲堯之末年德衰爲舜所囚在是囚堯城在相之湯陰又濮陽有偃朱

城在鄆城西北十五里竹書謂舜既囚堯偃塞丹朱
於此使不得相見寰宇記以載言所錄不欲去蘇鶚
謂是丹朱息沐之所非塞之衡案蘇氏此語頗得其
實夫以偃息之地而誤解爲偃塞以遊居之文而托
名於囚堯差之毫釐謬以千里在戰國遊說之士造
言毀聖固無足怪後世學士大夫引經斷古亦復寬
其說以爲出於紀年而不察則古書之存反不如早
遭秦火之爲愈矣

堯禪位後爲舜王之而相州湯陰縣遂有堯城舜禪位後

爲禹王之

衡案蘇鶚演義堯禪位於舜舜復禪位於禹經史稱其盛德汲冢竹書乃云堯禪位後爲舜王之而相州湯陰縣遂有堯城舜禪位後爲禹王之任昉云朝歌有獄基爲禹置虞舜之宮劉子元引竹書以爲摭實非也夫堯舜夏禹聖人也位以禪代爲盛德後聖仰而倣之凡善惡必書謂之良史湯武王聖人也湯放桀於南巢武王伐紂伯夷叔齊不食周粟而經史不爲之諱則豈獨諱舜禹之事而反褒之乎知小說者

之爲濫矣蓋堯之耄舜功之高舜之耄禹功之高耄者必怠於政事功高者人心之所歸聖人知進退存亡之道將以副天下人之心不得不禪其位也後儒意以爲篡奪而取禪代之名如曹孟德司馬仲達之流則不然也旣退之後無視事無聽政必處數十畝之宮數雉之城以兵衛護之將奉其舊君也而後人觀其餘址不以爲聖人避燥濕居退休之所遂謂之堯城舜宮若舜爲禹王又安得南巡乎述異記云會稽山有虞舜巡狩臺下有望陵祠帝舜南巡葬於九

疑山民思之立祠又云湘水去岸三十里有相思宮
望帝臺昔舜南巡狩而沒葬於蒼梧之野堯二女娥
皇女英追之不及相與慟哭淚下沾竹悉成斑文又
禹遷舜於蒼梧皆非稽古之談若有遷徙之事必有
鳩毒之患則安得終於壽考以上蘇氏說如此余案
堯禪位後爲舜王之云云卽咸邱蒙所謂舜南面而
立堯帥諸侯北面而朝之之意也此與舜放堯於平
陽昔堯德衰爲舜所囚等語是一類蓋亦瑣語中文
也

舜篡堯位立丹朱城俄又奪之

衡案蘇鶚演義今濮州有偃朱城一云丹朱城學者
又云舜偃塞丹朱之所遂謂之偃朱城誤也蓋舜禪
位之後築城以爲丹朱偃息之地實非偃塞之義劉
子元又引竹書云舜篡堯位立丹朱城俄又奪之皆
非也丹朱之有城如周封祿父微子之義蓋爲二王
之後也蘇氏此說精當之至若劉氏所引竹書亦瑣
語也

益干啟位啟殺之

衡案晉書束皙傳謂竹書有益干啟位啟殺之二語
蓋瑣語中文而竄入紀年者也今檢紀年於帝啟二
年書費侯伯益出就國於六年書伯益薨祠之設有
此七字當位置何所故吾直斷以爲瑣語之文也然
此事相傳已久屈子天問云啟代益作后卒然離蠶
何啟惟憂而能拘是達皆歸歟籀而無害厥躬何后
益作革而禹播降蔣驥註曰此段文義多不可曉案
通釋云竹書紀年益代禹立拘啟禁之反殺益以承
禹祀卒然離蠶言忽攻益而去其害也能拘是達言

被拘而能出也余案通釋所引紀年與哲傳又不同
蓋未先晰乎竹書原有數種故承誤以爲紀年也其
實此語造自燕子之爲相時燕世家云或曰禹薦益
已而以啟人爲吏及老而以啟人爲不足任乎天下
傳之於益已而啟與交黨攻奪益之天下謂禹名傳
天下於益已而實令啟自取之世家此文全襲國策
及韓子外儲來梁曜北曰野客叢書云此甚背經旨
考其說出於汲冢書通鑑註云事與師春紀太甲殺
伊尹相類古書雜記固多也史公未見竹書不得以

證所出楚辭天問云啟代益作后卒然離蠻漢書律
歷志云張壽王言化益爲天子代禹則此說不僅見
於竹書而國策韓子楚辭漢志亦非雜記王胡二君
殊未深考晉書束皙傳稱竹書之異云益于啟位啟
殺之今竹書無其事胡應麟三墳補逸據杜預左傳
後序論竹書不及啟益以爲晉史之譌但史通引竹
書云益爲后啟所誅見疑古禘說等篇而今竹書又
明云夏啟二年費侯伯益出就國六年伯益薨真疑
莫能定矣總之此事之妄同於舜放堯平陽太甲殺

伊尹文丁殺季厯必戰國時橫議者所造而剽入之
劉知幾作史通反信以爲實豈不可怪梁氏此論雖
未定此七字爲瑣語中文然以爲橫議者所造而剽
之眞足破千古之疑矣何云疑莫能定乎惜太甲殺
伊尹文丁殺季厯之事竄入已久未經校正者刊去
實爲可恨而通鑑註謂殺伊尹是師春中語亦未的
當與殺季厯同爲瑣語中文

仲壬四年崩伊尹放太甲乃自立

衡案御覽八十三紀殷事凡二十五條其仲壬四年

崩伊尹放太甲則明係之璣語且並引杜預春秋後
序曰紀年稱殷仲王卽位居亳其卿士伊尹放太甲
於桐乃自立伊尹卽位於太甲七年太甲潛出自桐
殺伊尹據此則竹書貽誤自預時已然蓋竹簡初出
彼此混淆預亦未暇考訂孰爲璣語孰爲紀年也且
因紀年有太甲命伊尹事直以璣語之文附之不亦
寃哉

文王夢天帝服元纁以立於令狐之津帝曰昌賜汝望文
王再拜稽首文王夢之之夜太公夢之亦然其後文王見

竹書紀年集說 卷五十一
太公而託之曰而名爲望乎答曰唯文王曰吾如有所見
于汝太公言其年月與其日且盡道其言臣以此得見也
文王曰有之有之遂與之歸以爲卿士

衡案此一百零三字見孫之騷本得呂尚以爲師下
註引竹書周志云云又通雅引周志元纘作元穰說
見前集說嗚乎此真瓊語之文矣方以智曰汲冢楚
冢今不能分故有瓊語亂竹書之疑斯言洵讀紀年
者之龜鑑哉

武王十三年率虎賁三千人渡河伯夷叔齊叩馬而諫武

王不聽去隱於首陽山或告伯夷叔齊曰允子在邨父師
在夷奄孤竹而君之以夾煽王燼商可復也子其勉之伯
夷叔齊曰此非吾事也曰然則叩馬而諫何爲曰爲萬世
之君臣也曰然則今何爲曰有死耳曰有死而何以采薇
爲天下周之天下則山亦周山也薇亦周薇也采薇而食
無乃欲死而求生乎遂餓而死

衡案此一百四十四字見釋史卷二十引汲冢書疑
是逸周書脫文然其語淺率不類蓋亦出瓊語

周宣王夜卧而晏起后夫人不出於房姜后旣出乃脫簪

珥待罪于永巷使其傅母通言於宣王曰妾之淫心見矣至使君王失禮而晏起以見君王之樂色而忘德也亂之興從婢子起敢請罪王曰寡人不德實自生過非夫人之罪也遂復姜后而勤於政事早朝晏起卒成中興之名

衡案此條見藝文類聚十五引瑣語

宣王之元妃獻后生子不恒期月而生后弗敢舉天子召問羣臣之元史史皆答曰若男子也身體有不全骨節有不備者則可身體全骨節備不利于天子也必將喪邦天子曰若而不利余一人命棄仲山甫曰天子年長矣而未

有子或者天將以是棄周雖棄之何益天子弗棄之

衡案此條見御覽八十五引瓌語又見一百三十五
引瓌語曰元妃獻后生子不恒期月而生后弗敢舉
王召羣史問將棄之仲山甫曰天將以是棄周棄之
何益且卜筮言何必從乃弗棄所引不備案周宣所
舉此子卽幽王也

宣王之妾女鳩欲通杜伯杜伯不可女鳩反訴之王王囚
杜伯于焦杜伯之友左儒九諫而不聽並殺之後三年而
杜伯射王

衡案此條見何楷詩經世本古義引汲冢璣語顏之推冤魂志引此作周春秋蓋卽墨子明鬼篇所云著在周之春秋是也事具見卷三十三

楚矢箕服是喪王國

衡案北堂書鈔四十二有此八字下注云璣語當亦槩弧箕服寔亡周國之語而少變耳

幽王將殺太子宜臼立伯服釋虎將執之宜臼叱之虎弭耳而伏

衡案此條見御覽八百九十一璣語

又見釋史卷三十引

晉平公夢赤熊闕其屏惡之而疾問於子產對曰昔共工之卿曰浮游敗於顓頊自沒沉淮之淵其色赤其言善笑其行善顧其狀如熊常爲天下祟見之堂則王天下者死見堂下則邦人駭見門則近臣憂見庭則無傷今闕君之屏病而無傷祭顓頊共工瘳公如其言而疾間

衡案此條見御覽九百八引瓌語

又見釋史卷七十八引

晉平公與齊景公乘至于澮上見乘白驂八駟以來有大狸身而狐尾隨平公之車公問師曠對曰首陽之神有大狸身狐尾其名曰者飲酒得福則徼之蓋于是水之上也

衡案此條見水經澮水注又見御覽卷四十引瓊語
云晉平公與齊景公乘至于澮見人乘白驂八駟以
來平公之前公問師曠曰有犬狸身而狐尾者乎師
曠有頃而答曰有之首陽山神其名曰者來首陽之
神飲酒霍泰山而歸其居而於澮乎見之甚善君有
喜焉又太平廣記二百九十一引古文瓊語與御覽
稍異

師曠御晉平公鼓瑟輟而笑曰齊君與其嬖人戲墜於牀
而傷其臂平公命人書之曰某月某日齊君戲而傷問之

於齊侯笑曰然有之

衡案此條見御覽二百九十一引璣語又見釋史卷
八十七引

有鳥飛從西方來質白五色皆備集平公之庭相見如讓
公召叔向問之叔向曰吾聞師曠曰西方有白質鳥五色
皆備其名曰翬南方赤質五色備其名曰搖其來爲吾君
臣其祥先至矣

衡案此條見御覽九百十七引又潛確類書一百五
引璣語云晉平公時有鳥從南方來赤質五色集于

庭叔向曰吾聞師曠言西方有鳥白質五色皆備曰
鸞南方有鳥赤質五色皆備曰雉今來爲君瑞也與

此小異

魯國多盜季康子治之獲一人焉詰之曰汝胡以盜對曰
此猶之乎蟻羶也慕羶而附寧可已耶子大夫爲政不能
不盜何以詰吾盜柳下黠魯之民盜也嘯其徒數千人驅
山之陽挾人肝而食之享年九十而邑宰不得問也子大
夫陪臣陽貨魯之家盜也國命出其手叛費囚桓以意行
國中自如寶玉大弓夫誰非先王所遺子孫世守之謂何

今貨偃然竊以逋也而子大夫不得問也子大夫之家魯之國盜也名則魯臣實魯君焉國政爲家事國賦爲家賦藐然魯君如無有焉而魯君不得問也魯君魯之大夫也乾侯之難亦惟季孫意如之故不得正其終魯君醜然不斥季孫之立而以爲身則魯何以有王章也逐一君復易一君而周天子不得問也吾儕小人其何知知則於人而已矣子大夫於吾儕小人其俱負翳以謀朝夕耳康子曰辯哉盜也去之繫于獄中

衡案此條見釋史卷八十引瑣語

初刑史子臣謂宋景公曰從今以往五祀日臣死自臣死
後五年五月丁亥吳亡以後五祀八月辛巳君薨刑史子
臣至死日朝見景公夕而死後吳亡景公懼思刑史子臣
之言將死日乃逃於瓜圃遂死焉求得已蟲矣

衡案此條見藝文類聚八十七又見御覽九百八十
七五祀日臣死作五月五日臣死丁亥吳亡作丁巳
吳亡餘俱同又廣博物志引宋穆公訛爲朱素公

范獻子卜獵命占之其繇曰君子得寵小人遺冠范獻子
獵而無得遺其豹冠

衡案此條見御覽六百八十四引瓌語又見八百三十二又見九百三十二然似是師春中語

智伯爲趙襄子所敗將出走夢火見於西方乃出奔秦又夢火見於南方遂奔楚也

衡案此條見御覽八百六十九又見釋史卷八十七引馬驢曰諸書皆云智伯見殺何得出奔秦楚

蒲且子見雙鳧過之其不被弋者亦下

衡案此條見文選勵志詩李善註引汲冢書疑是繳書二篇之文列子曰蒲且子之弋弱弓纖繳乘風振

之連雙鶴於青雲之際用心專動手均也又淮南子
曰蒲且子連鳥干仞之上弓良也案蒲且子楚人善
射弋說苑說叢篇蒲且修繳鳧雁哀鳴

周穆王姜后孕越姬嬖竊而育之斃以元鳥二七塗以羶
血王發而卜之兆曰蜉蝣之羽飛集于戶鴻之戾止弟弗
克理重靈降誅而復其所王問諸史豹曰蟲飛集戶是曰
失所惟彼小人弗克以育君子史良曰是謂關親將留其
身歸于母氏而後獲寧冊而藏之厥休將振居三月越姬
死七日而復言其情曰爾夷隸也胡竊君之子不歸將寘

爾大戮及王子于治

語有脫誤

衡案此條真師春語所謂純集卜筮事是也見釋史

卷二十六引○案隋經籍志有古文瓊語四卷今其

書不傳

又小說部有顧協瑣語一卷

師春至宋猶在黃東伯曾見

及之然已亡失過半矣案周禮卜筮掌於春官而此

書實傳卜筮之學故曰師春杜預以爲是作書人名

姓誤矣其蒲苴子一條的是繳書無疑余爲鈔錄各

書畧存其概不無罅漏容俟續補

竹書紀年集證卷五十終